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護健康學院所屬空間借用管理與使用規則

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4 日院務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院務會議通過

一、未妥善管理中護健康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所屬空間之資源，以期達到空間資源共享之效，特訂定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護健康學院所屬空間借用管理與使用規則」(以下簡稱本規則)。

二、本院所屬空間係指下表所示：

大樓名稱	樓層	空間代碼	教室名稱
誠敬樓	1	T101	樂齡服務教室
	1	T108	院史室*(註)
	2	T204	會議室
	2	T211	視聽教室
	3	T311	語言教室
綜合大樓	2	M203	藝文空間
仁愛樓	1	R111	小型晤談室
	3	R309	哈佛個案教室*(註)

*(註)此空間不得攜帶食物飲料入內，如有特殊需求請借用時告知。

三、本院所屬空間之借用依下列原則辦理：

- (一)借用時段為正常上班日 8:00~17:00，17:00 後及假日時段不外借，若有特殊需求以個案處理。
- (二)以課程教學、演講活動、重大會議借用為優先，其他空堂時段可提供國立臺中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教師、行政及教學單位借用。
- (三)借用空間請於事前至本院辦公室進行登記，先登記者優先使用，但本院保有最終審核及協調改借其他空間之權。空間借用起迄以一學期為區間上限。
- (四)若本校學生或社團欲借用，請經由系辦公室或指導老師聯絡本院辦公室進行登記，系辦公室或指導老師應先行評估是否協助借用並負監督之責。每次借用以一次為原則。
- (五)T101、T211、T311 教室以大班教學為優先借用，各系若有排課需求務必取得本院辦公室同意始可排定課程。
- (六)R111 小型晤談室以系上開會為優先借用原則，不限時間；其次為教師借用及研究生使用，借用時段最長 3 小時。
- (七)R309 教室因空間性質特殊，不列入一般課程排課為原則。
- (八)若為課程調課或考試需求，請以借用普通教室為優先，該時段普通教室已滿或需大班教室者始可借用本院所屬空間。
- (九)校外單位或教師產學案、計畫所需等其他未明列之借用，依本校場地提供使用之管理與使用規則辦理。

四、本院所屬空間使用規則如下列：

- (一)借用者請於借用時間前十五分鐘至本院辦公室借用鑰匙，並填寫借用登記表；使用完畢及歸還鑰匙，並於借用登記表上填寫歸還時間始完成借用程序。
- (二)各空間裝有循環扇及冷氣讀卡機，欲使用冷氣者請自行申請或購置冷氣卡。
- (三)使用者使用空間前應先檢查各項設備有無故障或損壞，如發現設備故障或損壞，不得任意搬動、拆卸設備，亦請務必通知本院辦公室進行處理。
- (四)空間內所有設備請依正常程序開啟，使用完畢後請擦拭白板並關閉電燈、電腦、風扇、冷氣、影音投影設備等電源及門窗後始得離開歸還鑰匙。
- (五)請維持空間(含走廊櫥櫃、鞋櫃)場地整潔，垃圾請自行帶走。若多次為清潔場地、設備蓄意破壞或門窗電源未關閉，嗣後將不允許其借用申請所有空間。

五、本規則經本院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可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